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羅暉茹
電話：(02)7736-5722
電子信箱：weiju2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1201137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薪傳教師未來力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
(A09000000E_1120113783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薪傳教師未來力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局（府、署）鼓勵所屬學校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1月16日師大教創中字第11210336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深化教師專業基礎知能並培養面對未來的能力，進行薪傳教師之專業培能，以期提升薪傳教師之專業素養，以應對未來教學的挑戰，藉此工作坊發展未來力並發揮影響力，亦可提供初任教師系統性的支持與輔導，爰本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培訓工作坊。
- 三、旨揭培訓工作坊之參與對象：全國各縣市國小、國中，高中之薪傳教師（以教學年資5年以上之專任教師，班級經營及教學表現優良，且具服務熱忱者為原則，具有教學輔導教師或進階評鑑人員/專業回饋人員資格者、國教輔導團之團員身分者為優先）。

四、旨揭培訓工作坊之辦理資訊如下（詳見附件-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培訓時間：113年3月至6月。

（二）培訓地點：

1、T space教師空間（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9號9樓之一）。

2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（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

（三）培訓方式及課程：採實體工作坊方式辦理，分為必修及選修課程。

1、必修課程：基礎課程（每次6小時，分2天辦理，共12小時）、社會情緒學習基礎課程（每次6小時，分3天辦理，共18小時）、PBL X AI課程（每次6小時，分4天辦理，共24小時）。

2、選修課程：社會情緒學習進階課程（每次6小時，分2天辦理，共12小時）。

五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22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rNBzrX7PRhYd7NK26>）。

（三）錄取結果通知：本部預計於113年1月10日（星期三）前函知貴局（府、署）所屬學校教師錄取結果，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亦將同步以電子郵件通知教師錄取結果。

六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任助理曾子容小姐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02-7749-3659。

(二)E-mail：61016009e@gapps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